装备事业部（中煤装备研究院）与装备公司总部

部门员工岗位竞聘公告

各部门、各单位：

根据工作安排，现开展装备事业部（中煤装备研究院）与装备公司总部（含北京中装公司）部门员工岗位竞聘工作，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竞聘岗位与职责

详见岗位清单（附件1）与岗位职责（附件2）。

二、竞聘报名范围、条件

**（一）报名范围**

装备公司总部所有员工（含随业务划转至技术服务分公司人员），装备公司管理的全资、控股企业及分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及中层均可报名装备事业部（中煤装备研究院）、总部（含北京中装公司）岗位；张、北煤机公司员工可报名装备事业部（中煤装备研究院）岗位，报名者须经现就职企业同意后方可正式报名（截至2024年1月12日在册在岗）。技术服务分公司员工岗位竞聘另行组织实施。

**（二）报名条件**

（1）具有符合岗位职责要求的工作能力。

（2）竞聘党务工作岗位的，应当为中共党员，并符合《党章》和有关规定的要求。

（3）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和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4）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资格要求，或其他有关岗位要求。

（5）非现装备公司总部员工报名岗位时，资格条件还应符合集团及装备公司相关规定条件要求。

三、竞聘工作程序

本次竞聘工作按照发布竞聘公告、报名、资格审查、评审、确定人选、公示、研究任职等程序进行。

四、报名时间、方式及要求

（一）报名时间

报名时间为2024年1月12日至2024年1月16日下午17:00。报名但未竞聘成功装备事业部（中煤装备研究院）与装备公司总部（含技术服务分公司、北京中装公司）部室负责人岗位、所属企业部分领导岗位的总部人员可报名此次竞聘岗位，报名时间另行通知。

（二）报名方式

1.请报名人员填写《岗位竞聘报名表》（word电子版及纸质签字版）（附件3），同时提交本人《竞聘报告》（word电子版），报告字数不超过1500字。报名材料填好后请发送至指定邮箱：zbgsrl@chinacoal.com，邮件主题注明“竞聘部门（公司）名称—竞聘岗位—姓名”。截止时间前未能提交报告者视为放弃参加本次竞聘及担任相应职位的资格。

2.装备公司总部（含随业务划转至技术服务分公司）人员自愿放弃竞聘机会，应填写《自愿放弃岗位竞聘承诺书》（附件4），并将签字纸质版原件送至人力资源部。

（三）有关要求

1.本次竞聘报名每人限报1个岗位，并明确说明是否服从调剂。

2.竞聘人员应对提交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凡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即取消竞聘资格。

3.坚持严格标准、择优选择、宁缺毋滥，无人报名或报名人员均不符合岗位任职要求的岗位，适时按照有关规定另行选聘。

4.装备公司总部员工在2024年12月31日之前到达退休年龄或截止至2023年12月31日工龄满30年的，可以申请提前离岗。

5.符合上述第4款条件申请提前离岗人员须本人提出申请，并经所在部门（单位）负责人、装备公司分管领导同意报公司批准后方可。离岗后薪酬及其它待遇按相关办法执行。

6.对未竞聘成功又不服从调剂的，将安排待岗培训，保留原待遇3个月，3个月后经培训仍未能上岗人员或自愿放弃待岗培训人员按照待岗员工的有关规定执行。

7.对未竞聘成功但服从调剂的员工，装备公司对其岗位进行合理安排（另行安排岗位一次，仍未能上岗者参照上述第6款规定执行）。

8.对放弃竞聘机会的员工，根据劳动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协商解除劳动关系，申请提前离岗并获得公司批准的除外。

9.装备公司相关制度规定中，如有与此次竞聘工作要求或表述不一致的情况，以装备公司党委会审议通过的此次竞聘工作方案为准。

10.所有人员在任职新岗位或离岗前，必须认真履行原岗位职责。竞聘上岗后岗位发生变动的人员，应认真细致做好工作交接，办理书面交接手续，确保工作衔接顺畅。

附件：1.《竞聘部门员工岗位清单》

2.《竞聘部门员工岗位职责》

3.《岗位竞聘报名表》

4.《自愿放弃岗位竞聘承诺书》

联系人：松青 64268382-5068

装备公司竞聘工作办公室

2024年1月12日